附件2：

江门市恩平公路局养护中心车辆保险服务

采购评分标准

一、评分选取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自行采购的综合选取】的方式确定中选机构。评分小组先对报名的供应商进行初步评审；然后对满足初步评审要求的供应商，按照详细评审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

评分小组成员对供应商的详细评审各评审因素进行评分，计算出各评审因素的算术平均值后合计总和作为该供应商的得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选机构。

如有两家或以上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相同且得分均为最高，评分小组视供应商的情况综合比较，投票确定其名次。

二、初步评审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资质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独立法人；（2）具备相应行业资质；（3）不属于回避单位；（4）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
| 信用 | （1）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2）在“信用中国”网站或地方信用网站的信用信息报告无不良记录。注：如供应商未提交上述证明材料，则由评选小组核查；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无法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则视作通过。 |
| 报价 | 保险费优惠系数在合理报价区间范围内。 |

三、详细评审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标因素 | 评标指标 | 得分 |
| 技术方案(50分） | 保险方案（20分） | 考查各供应商所投报保险方案对本项目需求的响应情况（车辆保险条款、承保及偿付方案、优惠措施等)；优:评分占分值80%以上；良:评分占分值40%-60%；差:评分占分值20%以下。 |  |
| 服务方案（20分） | 考查各供应商服务方案对本项目需求的响应情况；优:评分占分值80%以上；良:评分占分值40%-60%；差:评分占分值20%以下。 |  |
| 增值服务方案（10分） | 考查各供应商增值服务方案对本项目需求的响应情况；优:评分占分值80%以上；良:评分占分值40%-60%；差:评分占分值20%以下。 |  |
| 商务评分（40分） | 规章管理制度（10分） | 考查各供应商的规章管理制度情况；优:评分占分值80%以上；良:评分占分值40%-60%；差:评分占分值20%以下。 |  |
| 服务本项目的机构设置、业务网点情况（30分） | 考查各供应商的服务本项目的机构设置、业务网点情况；优:评分占分值80%以上；良:评分占分值40%-60%；差:评分占分值20%以下。 |  |
| 报价(10 分） |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保险费优惠系数🞨101. 以所有合格报价中优惠系数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2. 得分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
 |  |
| 合计（100分） |  |